



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0018-GXHF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零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3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18
第四章：评标办法.....	29
第五章：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32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6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全州县中医医院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现就 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二、采购项目编号：GLZC2020-G1-10018-GXHF

三、采购项目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

项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1	批	详见项目采购需求。

四、采购项目预算总金额（人民币）：2512890.00 元整。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
-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 3、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财库〔2019〕9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 号）。
- 5、政府采购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
- 6、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 2、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七、公告期限：招标公告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止（截标时间）在 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应于 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30 分止（截标时间），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4 号开标室**，参加开标的投标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原件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招标文件获取：潜在供应商登陆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lcz.cn:880/>（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于公告发布后从网上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十一、信息公告发布媒体：<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lcz.cn:880/>（桂林市政府采购网）、<http://glggzy.org.cn>（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glqz.gov.cn>（全州县人民政府网）。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名称：全州县中医医院

地址：全州镇桂黄北路 11 号

联系人：文女士 电话：0773-4815250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苑小区

项目联系人：陈工，联系电话：0773-8282910

3、监督部门：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14807

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5 月 12 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要求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0018-GXHF
2	5	投标人资格	5.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4 本项目 <u>不接受</u> 联合体投标。
3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5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有权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6	17.1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壹册，副本 <u>肆</u> 册，须完整提交。
7	17.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8	17.6	投标人公章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

			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9	17.7	投标文件包装、密封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0	17.8	投标文件袋（盒、箱） 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投标人填写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1	19.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u>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u> ） 4 号开标室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原件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 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 投标文件电子版本数：1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可编辑的 word 文档格式。 投标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投标文件电子版 U 盘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并装入投标文件袋中。
12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u>2020 年 6 月 3 日上午 09 时 30 分</u> 开 标 地 点： <u>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u> 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13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业技术专家 <u>4</u> 人。
14	24.1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15	31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 号的通知，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

			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17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18	33.1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以转账、电汇、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履约保证金以转账、电汇、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入采购人指定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全州支行 账 号：450501 635705 00000116
19	34.1	签订合同时间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0	34.4	合同备案存档	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叁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送全州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一份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21	35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
22	36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23	37	监督管理机构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14807

一、总则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全州县中医医院整体搬迁办公用具采购

项目编号：GLZC2020-G1-10018-GXHF

2. 适应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本招标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合同履行、验收、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定义

3.1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3.2 “货物”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3.3 “服务”系指按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裝、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3.4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货物和服务。

3.5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

3.6 实质性要求：标注★号项的要求及要求必须提供的均为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标注▲号项的内容为本项目中与产品性能相关紧密的技术指标、功能项目条款，仅作为评审依据，不作为废标依据。

4. 招标方式、评分办法

公开招标、综合评分法

5. 投标人资格

5.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招标采购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5.2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4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7. 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转包与分包

8.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2 本项目不可以分包。

9. 特别说明

9.1 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3）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4）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9.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9.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10. 质疑和投诉

10.1 投标人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认真做好质疑处理工作。

10.2 投标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全州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10.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实行实名制，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响应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

质疑联系部门：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3-8282910；

通讯地址：桂林市象山区翠竹苑小区

投诉联系部门：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14807

二、招标文件

11. 招标文件的构成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项目采购需求；
- （4）评标办法；

(5)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1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代理机构澄清。

12.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 1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2.3 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投标无效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12.4 必要的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5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修改招标文件。

12.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13.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函（必须提供）；

(2)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证明》（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5)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6)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7)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8)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彩色效果图、深化设计图等）（如有，请提供）；

(9) 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实施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现场安全文件施工措施等）（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包括但不限于交付使用期、免费保修期的内容和措施等）（必须提供）；

(11) 节能方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2) 环保方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如有, 请提供, 并一起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项目实施人员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 无缴费记录的, 应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证明》】;

(14) 投标人 2017 年度以来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 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月/季度/半年等实际情况依法提供有效财务报告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5)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 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 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项目名称、种类、金额)(如有, 请提供);

(16)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 请提供);

(17) “项目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按采购需求详细列明)(如有, 请提供);

(18)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的, 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如有, 请提供);

(19) 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如产品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如有, 请提供);

(20)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的相关材料应真实有效, 属于“必须提供”的文件应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 自然人除外), 并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同时提交, 否则投标无效。

13.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13.3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 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 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 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 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投标报价超过相应采购预算金额的, 按投标无效处理。

15.2 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否则, 其投标将被拒绝;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5.3 投标报价应包括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采购人有权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16.2 出现特殊情况下, 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 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 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 其投标无效, 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17 投标文件的份数、装订、签署和包装、密封

17.1 正本壹册, 副本肆册, 须完整提交。

17.2 投标文件装订: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13.1 条“投标文件的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

投标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A4 标准纸装订）。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投标单位名称。

17.3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

17.4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投标人公章（扫描公章无效，自然人除外）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文件副本可以是加盖公章的正本的复印件，当正本与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7.5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7.6 **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17.7 将投标文件“正本”、“副本”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投标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17.8 投标文件袋（盒、箱）标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供应商填写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1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6 月 3 日 09 时 00 分至 09 时 30 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参加开标的投标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凭身份证原件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19.2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9.3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四、开标

20. 开标时间及地点

20.1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6 月 3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桂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 号开标室（广西桂林市临桂区西城中路 69 号创业大厦西辅楼 4

楼北区) 开标。

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投标人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字，如未按时签字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20.2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21. 开标程序

(1) 主持人宣布开标会正式开始，宣布开标程序、开标纪律，介绍项目情况和到会人员；

(2) 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确认签字；

(3) 按各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时间的先后顺序打开投标文件外包装；

(4) 唱标，宣读投标截止时间前接收的所有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表的投标报价、折扣；

(5) 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如有）当场签字确认；

(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7) 勘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按上述勘误修正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签字确认。

(8) 宣布开标结束，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退场，由工作人员将投标文件等材料移交评标室。

五、资格性审查

22. 资格性审查

22.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22.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审查时，将对投标人企业股东及出资等信息进行查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第一款规定，审查中如发现投标人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按资格审查不通过处理。

查询渠道：《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审查流程：

(1) 进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输入企业名称，进入企业信息主页面；

(2) 查看主页“股东及出资信息”栏，或年报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栏信息；

(3) 将各投标人的股东及出资信息进行比对，得出审查结论；

(4) 将相关资料作为评审资料打印存档。

六、评标

23. 评标委员会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

24. 评标办法

24.1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24.2 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进行评标，不得擅自更改评标办法。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宣布评标工作纪律，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核对评标结果，有投标无效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25.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任何人不得对某个投标人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专家评委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25.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5.6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5.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8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9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

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本条第一款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0 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标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当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全州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26. 推荐及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若得分相同时，以评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相同且评标报价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仍相同的，按技术参数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以上(含五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四家以下(含四家)的，可推荐前两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采购。

27. 属于下列情况之一者，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整提交投标文件或未按要求密封、签字、盖章的；
- (2) 超越了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或提供虚假或无效材料的；
- (5) 投标有效期、交付使用期、免费保修期、售后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6) 投标人未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投标段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
- (7) 不满足“项目采购需求”中标注★号的实质性要求的；
- (8) 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28.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9. 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0. 开标、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开标、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31. 信用查询

根据《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有关信用主体标识码登记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6〕37号的通知，中标通知书发出前，由采购代理机构对第一中标候选人进行信用查询：

(1)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2)查询截止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前；

(3)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采购活动资料保存；

(4)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

32.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32.1 采购代理机构于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32.2 中标公告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办理中标通知书领取手续。

七、履约保证金及签订合同

33. 履约保证金

33.1 履约保证金金额按中标价的5%（人民币，四舍五入到元）以转账、电汇、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

33.2 如果中标供应商没能按上述第33.1款规定执行，采购代理机构将上报全州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取消中标资格并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并有权授予第二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资格或重新组织招标。

33.3 项目验收合格后，中标供应商凭《验收报告单》和履约保证金缴纳证明材料办理履约保证金退款手续，全州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供应商。如中标供应商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34. 签订合同

34.1 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中标供应商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4.2 如中标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有权追究其造成的损失，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从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重新组织招标。

(1) 中标后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不可抗力除外）；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3)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34.3 合同备案存档：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叁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送全州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一份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八、其他事项

35. 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货物类收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支付。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采购代理机构银行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环路支行

帐号：6600 1110 4883 8000 10

36. 解释权：本招标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和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37. 监督管理机构：

全州县国有资金投资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28117

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电话：0773-4814807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说明:

1、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规定，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投标产品的相关证明材料。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

- 1) 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 2) 输入输出设备【打印设备（喷墨打印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显示设备（液晶显示器）】；
- 3) 制冷空调设备【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
- 4) 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 5) 生活用电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热水器（电热水器）}；
- 6) 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 7) 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 8) 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
- 9) 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
- 10) 水嘴。

以上所罗列的设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投标人投标时必须针对该产品出具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2、投标人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法律责任，并负责保护业主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投标人应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投标过程中被侵权问题而提出异议。

3、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如采购需求中有涉及信息安全产品的设备，必须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

4、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做无效标处理。

5、本表中的品牌规格型号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等于或优于的其他品牌规格型号替代。★号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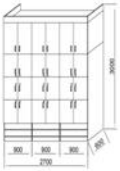
6、凡在“技术参数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在“投标产品技术资料表”中将其参数详细列明。

7、本项目采购需求一览表中内容如与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相关条款不一致的，以本表为准。

8、本项目的核心产品为：“第1项办公桌”、“第7项衣柜（更衣柜）”、“第22项中医诊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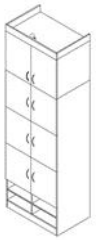
序号	区域	品名	参考图片	规格/尺寸(MM)	颜色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材质、技术参数及工艺说明
1	科室	办公桌		1400*700*760(±10)	样板色	张	77	1160	(1) 台面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 《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³-0.80g/cm³, 甲醛释放量≤0.01mg/m³, 静曲强度总≥40MPa, 吸水厚度≤3%, 内结合强度≥1MPa, 表面结合强度≥2MPa。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12%±1; 符合 GB/T 13010-2006 《刨切单板》标准。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12%±1, 甲醛释放量≤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 《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650g/L, 苯质量分数≤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TDI)质量分数≤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 隔≤0.5mg/kg, 铬≤1mg/kg, 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0.1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2) 柜体两门一抽, 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0.028mg/m³;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²•h, 检测标准: GB 18580-2017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封边: 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 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 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 《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 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 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 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 符合: GB 18583-2008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3)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导轨,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		实木椅		常规	胡桃色	张	158	266	(1) 框架：采用橡木实木制作，总体强度性能好，颜色、材质及纹理与饰面材料协调；经防腐、防虫处理，无腐朽材，拼接严密牢固，不得使用废材和回收木材。 (2) 四腿落地，榫卯结构。 (3)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水性油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经五底三面多道先进油漆工艺处理。 (4) 家具整体结构牢固、平衡。
3		患者椅		常规圆凳子	胡桃色/ 原木色	把	87	146	(1) 框架：采用橡木实木制作，总体强度性能好，颜色、材质及纹理与饰面材料协调；经防腐、防虫处理，无腐朽材，拼接严密牢固，不得使用废材和回收木材。 (2) 四腿落地，榫卯结构。 (3)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水性油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经五底三面多道先进油漆工艺处理。 (4) 家具整体结构牢固、平衡。
4	消防值班室& 消防控制室	公寓床 (双层床)		宽下 1200/上 900 长 1900 高 1750 (±10)	样板色	张	26	2200	(1) 框架：采用橡木实木制作，总体强度性能好，颜色、材质及纹理与饰面材料协调；经防腐、防虫处理，无腐朽材，拼接严密牢固，不得使用废材和回收木材。 (2) 四腿落地，榫卯结构。 (3)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水性油漆，满足国家行业标准，经五底三面多道先进油漆工艺处理。 (4) 家具整体结构牢固、平衡。
5		床垫 1		900*1900*50 (±5)	样板色	张	26	550	天然环保棕，优质透气针织面料。
6		床垫 2		1200*1900*50 (±5)	样板色	张	26	580	天然环保棕，优质透气针织面料。

7		衣柜 (更衣柜)		定制 2700w*600D *2800H	定制	张	24	8421	(1) 基材: 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text{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leq 0.04\text{mg}/\text{m}^2 \cdot \text{h}$, 通过 GB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技术要求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2) 封边: 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 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text{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3) ABS 热熔胶: 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text{g}/\text{kg}$, 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拉手、铰链,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8	大办公室	屏风卡位 (屏风工作位)		1000*630*1100 (±10)	样板色	位	53	1500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text{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leq 0.04\text{mg}/\text{m}^2 \cdot \text{h}$, 检测标准: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 2、屏风: 采用优质铝合金框架, 上部采用双面玻璃, 750H 以下双面采用国内优质 E1 级刨花板。 二、结构/配置: 主台+活动小柜。 三、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拉手、铰链、导轨、锁具, 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 优质三合一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万向脚轮: 符合: QB/T 4765-2014《家具用脚轮》。 四、工艺/其它: 1、封边: 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 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 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 2、ABS 热熔胶, 总挥发性有机物 (TVOC) $< 5\text{g}/\text{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 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 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 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9	中间会议室	会议桌		3200*1300*760 (±10)	样板色	张	2	8055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³-0.80g/cm³, 甲醛释放量≤0.01mg/m³, 静曲强度总≥40MPa, 吸水厚度≤3%, 内结合强度≥1MPa, 表面结合强度≥2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12%±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2)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12%±1, 甲醛释放量≤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3)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650g/L, 苯质量分数≤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可溶性铅 (Pb) ≤2mg/kg, 隔≤0.5mg/kg, 铬≤1mg/kg, 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4)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0.1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5)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三合一连接件、线盒,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10	仓库污洗	污洗柜		1500*700*850+150 (±10)	不锈钢	个	8	9120	(1) 面板: 1.5MM304 不锈钢, 清洗槽: 1.5MM304 不锈钢, 侧板、层板、柜门: 1.0MM304 不锈钢, 脚通: 30*30*1.2mm (±0.2mm) 304 不锈钢, 清洗槽尺寸: 500*500*300mm (±5mm), 台脚: 防滑可调节脚。 (2) 每个清洗槽配双温水龙头一个, 给排水管件一个。

11		拖把池		550*550*1050(±10)	不锈钢	个	8	4520	基材：采用 0.8 厚优质 304 不锈钢，金属表面耐腐蚀性，乙酸盐雾连续喷雾 150 小时，镀层本身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镀层对基体保护等级不低于 10 级，符合：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酸盐雾试验（ASS）法》。
12	等候区	等候椅		1750*800*650(±10)	铝合金	张	50	120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脚架采用优质优质不锈钢管，经冲压、油压、弯管成型，后精细抛光，表面亮丽，不生锈。 2、座包靠背采用优质西皮。 3、海绵采用优质高密度海绵。 4、底部横梁：采用优质钢管，表面通过防腐处理，喷涂空调户外漆粉，能承受风吹、雨淋和日照。 二、结构/配置：脚架+座包。 三、工艺/其它说明： 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13	等候区	等候椅		1180*800*650(±10)	铝合金	张	10	80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脚架采用优质优质不锈钢管，经冲压、油压、弯管成型，后精细抛光，表面亮丽，不生锈。 2、座包靠背采用优质西皮。 3、海绵采用优质高密度海绵。 4、底部横梁：采用优质钢管，表面通过防腐处理，喷涂空调户外漆粉，能承受风吹、雨淋和日照。 二、结构/配置：脚架+座包。 三、工艺/其它说明： 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14	更衣室	医用更衣凳		定制 1000W*400D *450H	样板色	个	2	1380	(1) 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text{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text{m}^2\cdot\text{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 封边：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

									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3）软包采用优质西皮面料，厚度（二型）0.9-1.5mm，撕裂≥30N，游离甲醛含量≤30mg/kg，禁用偶氮染料含量≤30mg/kg，干湿测试气味为≤3 级，厚薄均匀，无油腻感，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革涂饰均匀，不掉浆，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颜色一致，检测标准：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海绵：选用优质阻燃海绵，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60%，拉伸强度≥120kpa，伸长率≥140%，75%压缩永久变形≤7.5%，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100N。 （4）采用优质拉手、铰链，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优质三合一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15	更衣室	医用更衣柜 1		定制 900W*600D *2800H	定制	张	2	3691	（1）基材：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0.028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²·h，通过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2）封边：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甲醛释放量≤1.5mg/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封边平滑，颜色与板材一致。 （3）ABS 热熔胶：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5g/kg，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五金配件：采用优质拉手、铰链，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16	抢救室	医用地柜 2		8100W*600D *850H（±10）	样板色	延米	8.1	2090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0.028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²·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台面采用医用人造石：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

									条件》检测标准，耐液性：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石材放射性：IRa≤0.01，IY≤0.01。无缝拼接，耐液性好，具有无毒、无放射性、阻燃、无渗透、抗菌、防霉、耐酸碱、耐磨、耐冲击、易清洁等特性。 二、结构/配置：主柜+人造石面+铝合金踢脚板（100H）+铝合金可调节脚。 三、五金配件 1、拉手：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不低于 10 级。 2、铰链：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不低于 10 级。 四、工艺/其它 封边：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17	仓库	医用更衣柜 3		4800W*600D *2800H（±10）	样板色	张	1	15079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0.028mg/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2•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封边：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3）采用优质拉手、铰链、锁具，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优质三合一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18	B 超室	诊桌		1400*700*750（±10）	样板色	张	12	1600	（1）基材：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0.028mg/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²·h，通过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

									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2) 封边: 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 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3) ABS 热熔胶: 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text{g/kg}$, 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拉手、铰链,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19	儿科诊室	儿童诊桌 1		2200*1460 *750 (± 10)	样板色	张	2	8740	中纤板烤漆, 副台台面西皮软包。(合理拆分制作)
20	儿科诊室	儿童诊床 2		1800*640 *850 (± 10)	样板色	张	2	7000	中纤板烤漆, 床面西皮软包。(合理拆分制作)
21	诊室 (小)	办公桌		1400*700 *760 (± 10)	样板色	张	10	1760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6.0\% \pm 1$, 密度$0.65\text{g/cm}^3 - 0.80\text{g/cm}^3$, 甲醛释放量$\leq 0.01\text{mg/m}^3$, 静曲强度总$\geq 40\text{MPa}$, 吸水厚度$\leq 3\%$, 内结合强度$\geq 1\text{MPa}$, 表面结合强度$\geq 2\text{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leq 12\% \pm 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leq 12\% \pm 1$, 甲醛释放量$\leq 0.1\text{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leq 650\text{g/L}$, 苯质量分数$\leq 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leq 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leq 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leq$ 可溶性铅 (Pb) $\leq 2\text{mg/kg}$, 隔$\leq 0.5\text{mg/kg}$, 铬$\leq 1\text{mg/kg}$, 汞$\leq 1\text{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

									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胶粘剂：选用优质胶粘剂，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游离甲醛<0.1g/kg，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无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6）五金配件：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导轨，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2	中医特色诊室	中医诊桌		1600*800*760（±10）	样板色	张	6	8096	（1）基材：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含水率 6.0%±1，密度 0.65g/cm3-0.80g/cm3，甲醛释放量 ≤0.01mg/m3，静曲强度总≥40MPa，吸水厚度≤3%，内结合强度≥1MPa，表面结合强度≥2Mpa。
									（2）饰面：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含水率≤12%±1；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封边：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含水率≤12%±1，甲醛释放量≤0.1mg/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木纹纹理清晰，色泽均匀、光滑耐用；TVOC≤650g/L，苯质量分数≤0.01%，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TDI）质量分数≤0.04%，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隔≤0.5mg/kg，铬≤1mg/kg，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胶粘剂：选用优质胶粘剂，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游离甲醛<0.1g/kg，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无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6）五金配件：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导轨，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3		医师椅		常规	样板色	把	6	1898	框架：采用优质白腊木实木框架，经过防虫、防腐特殊处理，含水率 $\leq 8.9\%$ ，确保坚固可靠，长期使用不松动、不腐朽；符合人体工程学。
24	妇科门诊	诊桌		1600*1400 *1050 (± 10)	样板色	张	3	2462	（1）基材：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text{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text{m}^2 \cdot \text{h}$，通过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2）封边：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text{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封边平滑，颜色与板材一致。 （3）ABS 热熔胶：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text{g}/\text{kg}$，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五金配件：采用优质拉手、铰链，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5		会议桌		定做 3000*1100 *760	深色胡桃 +布拉格灰	张	6	3660	基材：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 $E1 \leq 0.028\text{mg}/\text{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text{m}^2 \cdot \text{h}$，通过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封边：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text{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封边平滑，颜色与板材一致。 ABS 热熔胶：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5\text{g}/\text{kg}$，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五金配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6	护士站后面地柜	医用地柜		4000*600*850 (± 10)	样板色	延米	24	2090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text{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text{m}^2 \cdot \text{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台面采用医用人造石：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标准，耐液性：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石材放射性：IRa≤0.01，IY≤0.01。无缝拼接，耐液性好，具有无毒、无放射性、阻燃、无渗透、抗菌、防霉、耐酸碱、耐磨、耐冲击、易清洁等特性。 二、结构/配置：主柜+人造石面+铝合金踢脚板（100H）+铝合金可调节脚。 三、五金配件 1、拉手：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不低于 10 级。 2、铰链：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不低于 10 级。 四、工艺/其它 封边：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27	处置室	医用人造石		122000*650*38（±10）	木纹转印	延米	122.5	1376	（1）台面采用医用人造石：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标准，耐液性：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石材放射性：IRa≤0.01，IY≤0.01。无缝拼接，耐液性好，具有无毒、无放射性、阻燃、无渗透、抗菌、防霉、耐酸碱、耐磨、耐冲击、易清洁等特性。 （2）采用≥1.0mm 厚度优质一级电解钢板，化学成分、力学性能、屈服强度、断后伸长率，检测标准：GB/T 700-2006《碳素结构钢》。 （3）采用防腐抗菌喷涂粉末喷涂，涂层膜厚度均匀，内外一致，耐撞击，抗腐蚀力强，可溶性重金属：可溶性铅（Pb）≤5mg/kg，隔≤5mg/kg，铬≤5mg/kg，汞≤5mg/kg，检测标准：HG/T 2006-2006《热固性粉末涂料》。 （4）采用优质导轨，304 不锈钢液压门铰，优质锁具；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
		医用地柜		122000*650*8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122.5	3216	
		医用背架		65000*45*2000（±10）	木纹转印	延米	65	1044	
		医用吊柜		65000*350*5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65	1580	
		医用水盆配套下水器		常规	常规	个	13	120	

									(6) 拉手采用一体成型拉手。根据实际需求配置双抽掩门柜、脚踏垃圾柜、感应水槽柜。 (7) 水盆为陶瓷盆。
28	院长办 公室	办公桌 (班 台)		2000W*1000D *760H (±10)	样板色	张	1	2300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 《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3-0.80g/cm3, 甲醛释放量 ≤0.01mg/m3, 静曲强度总 ≥40MPa, 吸水厚度 ≤3%, 内结合强度 ≥1MPa, 表面结合强度 ≥2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 ≤12%±1; 符合 GB/T 13010-2006 《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 ≤12%±1, 甲醛释放量 ≤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 《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 ≤650g/L, 苯质量分数 ≤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 ≤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 ≤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可溶性铅 (Pb) ≤2mg/kg, 隔 ≤0.5mg/kg, 铬 ≤1mg/kg, 汞 ≤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0.1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 ≤150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6)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导轨,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29		办公椅		常规	样板色	把	1	490	(1) 面料: 采用优质西皮面料, 厚度 (二型) 0.9-1.5mm, 撕裂 ≥30N, 游离甲醛含量 ≤30mg/kg, 禁用偶氮染料含量 ≤30mg/kg, 干湿测试气味为 ≤3 级, 厚薄均匀, 无油腻感, 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 革涂饰均匀, 不掉浆, 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 颜色一致, 检测标准: QB/T 16799-2008 《家具用皮革》。 (2) 海绵: 选用优质阻燃海绵, 通过 GB/T 10802-2006 《通用软质聚醚型聚

								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geq 60\%$,拉伸强度$\geq 120\text{kPa}$,伸长率$\geq 140\%$,75%压缩永久变形$\leq 7.5\%$,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geq 100\text{N}$。 (3) 优质实木椅架,经干燥处理,防蛀,防潮处理,表面光滑无毛刺。
30	皮沙发		1950*830*830(±10)	样板色	张	1	1900	(1) 面料:采用优质西皮面料,厚度(二型)0.9-1.5mm,撕裂$\geq 30\text{N}$,游离甲醛含量$\leq 30\text{mg/kg}$,禁用偶氮染料含量$\leq 30\text{mg/kg}$,干湿测试气味为≤ 3级,厚薄均匀,无油腻感,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革涂饰均匀,不掉浆,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颜色一致,检测标准: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 (2) 海棉:选用优质阻燃海绵,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geq 60\%$,拉伸强度$\geq 120\text{kPa}$,伸长率$\geq 140\%$,75%压缩永久变形$\leq 7.5\%$,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geq 100\text{N}$。 (3) 优质实木框架,经干燥处理,防蛀,防潮处理,表面光滑无毛刺。 (4) 优质实木脚。
31	皮沙发		950*830*830(±10)	样板色	张	1	900	(1) 面料:采用优质西皮面料,厚度(二型)0.9-1.5mm,撕裂$\geq 30\text{N}$,游离甲醛含量$\leq 30\text{mg/kg}$,禁用偶氮染料含量$\leq 30\text{mg/kg}$,干湿测试气味为≤ 3级,厚薄均匀,无油腻感,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革涂饰均匀,不掉浆,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颜色一致,检测标准: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 (2) 海棉:选用优质阻燃海绵,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geq 60\%$,拉伸强度$\geq 120\text{kPa}$,伸长率$\geq 140\%$,75%压缩永久变形$\leq 7.5\%$,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geq 100\text{N}$。 (3) 优质实木框架,经干燥处理,防蛀,防潮处理,表面光滑无毛刺。 (4) 优质实木脚。
32	茶几		1200*600*450(±10)	样板色	张	2	776	(1) 基材: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含水率$6.0\% \pm 1\%$,密度$0.65\text{g/cm}^3 - 0.80\text{g/cm}^3$,甲醛释放量$\leq 0.01\text{mg/m}^3$,静曲强度总$\geq 40\text{MPa}$,吸水厚度$\leq 3\%$,内结合强度$\geq 1\text{MPa}$,表面结合强度$\geq 2\text{MPa}$。 (2) 饰面: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含水率$\leq 12\% \pm 1\%$;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leq 12\% \pm 1$, 甲醛释放量$\leq 0.1\text{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leq 650\text{g/L}$, 苯质量分数$\leq 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leq 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leq 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leq$可溶性铅 (Pb) $\leq 2\text{mg/kg}$, 隔$\leq 0.5\text{mg/kg}$, 铬$\leq 1\text{mg/kg}$, 汞$\leq 1\text{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 0.1\text{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leq 150\text{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33		茶几		600*600*450 (±10)	样板色	张	1	550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6.0\% \pm 1$, 密度$0.65\text{g/cm}^3 - 0.80\text{g/cm}^3$, 甲醛释放量$\leq 0.01\text{mg/m}^3$, 静曲强度总$\geq 40\text{MPa}$, 吸水厚度$\leq 3\%$, 内结合强度$\geq 1\text{MPa}$, 表面结合强度$\geq 2\text{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leq 12\% \pm 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leq 12\% \pm 1$, 甲醛释放量$\leq 0.1\text{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leq 650\text{g/L}$, 苯质量分数$\leq 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leq 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leq 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leq$可溶性铅 (Pb) $\leq 2\text{mg/kg}$, 隔$\leq 0.5\text{mg/kg}$, 铬$\leq 1\text{mg/kg}$, 汞$\leq 1\text{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 0.1\text{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leq 150\text{g/L}$, 无

									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34	职能科	办公桌		1400*700*760(±10)	样板色	张	20	1760	(1) 基材：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含水率 6.0%±1，密度 0.65g/cm³-0.80g/cm³，甲醛释放量 ≤0.01mg/m³，静曲强度总≥40MPa，吸水厚度≤3%，内结合强度≥1MPa，表面结合强度≥2Mpa。 (2) 饰面：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含水率≤12%±1；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含水率≤12%±1，甲醛释放量≤0.1mg/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木纹纹理清晰，色泽均匀、光滑耐用；TVOC≤650g/L，苯质量分数≤0.01%，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TDI）质量分数≤0.04%，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隔≤0.5mg/kg，铬≤1mg/kg，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选用优质胶粘剂，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游离甲醛<0.1g/kg，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无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6) 五金配件：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导轨，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35		会议椅		常规	样板色	把	198	480	(1) 面料：采用优质西皮面料，厚度（二型）0.9-1.5mm，撕裂≥30N，游离甲醛含量≤30mg/kg，禁用偶氮染料含量≤30mg/kg，干湿测试气味为≤3级，厚薄均匀，无油腻感，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革涂饰均匀，不掉浆，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颜色一致，检测标准：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 (2) 海绵：选用优质阻燃海绵，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氨酯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60%，拉伸强度≥120kpa，伸长率≥140%，75%压缩永久变形≤7.5%，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100N。

									(3) 优质实木椅架, 经干燥处理, 防蛀, 防潮处理, 表面光滑无毛刺。
36		皮沙发		2080*890*900(±10)	胡桃色+黑色西皮	张	10	2000	(1) 面料: 采用优质西皮面料, 厚度(二型) 0.9-1.5mm, 撕裂≥30N, 游离甲醛含量≤30mg/kg, 禁用偶氮染料含量≤30mg/kg, 干湿测试气味为≤3级, 厚薄均匀, 无油腻感, 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 革涂饰均匀, 不掉浆, 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 颜色一致, 检测标准: 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 (2) 海棉: 选用优质阻燃海绵, 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 回弹率≥60%, 拉伸强度≥120kpa, 伸长率≥140%, 75%压缩永久变形≤7.5%, 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100N。 (3) 优质实木框架, 经干燥处理, 防蛀, 防潮处理, 表面光滑无毛刺。
37	大会议厅	条桌 (条形桌)		1380*460*760(±10)	样板色	张	6	1249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³-0.80g/cm³, 甲醛释放量≤0.01mg/m³, 静曲强度总≥40MPa, 吸水厚度≤3%, 内结合强度≥1MPa, 表面结合强度≥2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12%±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12%±1, 甲醛释放量≤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650g/L, 苯质量分数≤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TDI)质量分数≤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 铬≤0.5mg/kg, 汞≤1mg/kg, 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0.1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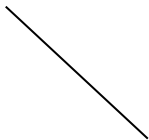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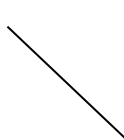
38	条桌 (条形桌)		1800*415*750(±10)	样板色	张	24	1115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³-0.80g/cm³, 甲醛释放量 ≤0.01mg/m³, 静曲强度总≥40MPa, 吸水厚度≤3%, 内结合强度≥1MPa, 表面结合强度≥2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12%±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12%±1, 甲醛释放量≤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650g/L, 苯质量分数≤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0.04%, 可溶性重金属铅 (Pb) ≤可溶性铅 (Pb) ≤2mg/kg, 铬 ≤0.5mg/kg, 汞 ≤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 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 胶粘剂: 选用优质胶粘剂,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游离甲醛<0.1g/kg, 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 无苯、甲苯+二甲苯, 检测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39	条桌 (条形桌)		1200*415*750(±10)	样板色	张	48	835	(1) 基材: 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 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 含水率 6.0%±1, 密度 0.65g/cm³-0.80g/cm³, 甲醛释放量 ≤0.01mg/m³, 静曲强度总≥40MPa, 吸水厚度≤3%, 内结合强度≥1MPa, 表面结合强度≥2Mpa。 (2) 饰面: 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 含水率≤12%±1; 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 封边: 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 含水率≤12%±1, 甲醛释放量≤0.1mg/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 油漆: 采用优质环保油漆, 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 木纹纹理清晰, 色泽均匀、光滑耐用; TVOC≤650g/L, 苯质量分数≤0.01%, 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 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 (TDI) 质量分数≤

								0.04%，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隔≤0.5mg/kg，铬≤1mg/kg，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胶粘剂：选用优质胶粘剂，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游离甲醛<0.1g/kg，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无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40	文件柜		800W*400D *2000H（±10）	样板色	个	23	1673	（1）基材：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含水率 6.0%±1，密度 0.65g/cm³-0.80g/cm³，甲醛释放量≤0.01mg/m³，静曲强度总≥40MPa，吸水厚度≤3%，内结合强度≥1MPa，表面结合强度≥2Mpa。 （2）饰面：采用 1.0mm 天然实木皮，含水率≤12%±1；符合 GB/T 13010-2006《刨切单板》标准。 （3）封边：采用优质实木封边条，含水率≤12%±1，甲醛释放量≤0.1mg/L，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4）油漆：采用优质环保油漆，经过五底三面油漆工序，木纹纹理清晰，色泽均匀、光滑耐用；TVOC≤650g/L，苯质量分数≤0.01%，甲苯+二甲苯+乙苯质量分数≤14.08%，固化剂中游离甲苯二异氰酸酸（TDI）质量分数≤0.04%，可溶性重金属铅（Pb）≤可溶性铅（Pb）≤2mg/kg，隔≤0.5mg/kg，铬≤1mg/kg，汞≤1mg/kg。检测标准 HJ/T 414-2007 《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室内装饰装修用溶剂型木器涂料》；符合 GB 18581-2009《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溶剂型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 （5）胶粘剂：选用优质胶粘剂，粘性强，久不分层，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游离甲醛<0.1g/kg，总挥发性有机物≤150g/L，无苯、甲苯+二甲苯，检测标准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 （5）五金配件：采用优质锁具、铰链、拉手，无锈蚀，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41	大厅诊室	口腔边柜		4000*600*8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28	2182	(1) 支撑柜：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m}^2\cdot\text{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 封边：采用优质PVC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 (3) 台面：医用人造台面，石材放射性、磨损值符合相关检测标准，采用屏风包围，底部为通用线槽。 (4) 采用优质导轨、铰链、锁具，耐腐蚀等级不低于10级。优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42		医用人造石		900*800*850(±10)	白色	延米	6.3	1554	
43		屏风隔断		(4032+1200)*30*1500(±10)	木纹转印	延米	7	3068	
44		清洗水盆柜		900*800*8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8.8	5290	
45		医用水盆配套下水器		常规	常规	个	20	120	
46		牙科诊椅		常规	样板色	把	9	76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座垫为优质高级西皮，无油腻感，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革涂饰均匀，不掉浆，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颜色一致。 2、靠背采用注塑成型，黑色。 3、海绵采用高密度海棉。 4、底盘采用多功能底盘。 5、优质气压棒。 二、结构/配置：优质活动五星脚架。

47	种牙室	口腔边柜		3300*600*8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3.3	2182	(1) 支撑柜: 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0.028\text{mg}/\text{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leq 0.04\text{mg}/\text{m}^2\cdot\text{h}$, 检测标准: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 封边: 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 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 耐污、耐磨。
48		医用人造石		900*800*38(±10)	白色	延米	1	1554	(3) 台面: 医用人造台面: 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标准, 耐液性: 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 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 石材放射性: $\text{IRa} \leq 0.01$, $\text{IY} \leq 0.01$ 。无缝拼接, 耐液性好, 具有无毒、无放射性、阻燃、无渗透、抗菌、防霉、耐酸碱、耐磨、耐冲击、易清洁等特性。 (4) 采用优质、铰链、导轨、锁具, 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优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49	vip 诊室	口腔边柜		4000*600*850(±10)	木纹转印	延米	4	2182	(1) 支撑柜: 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0.028\text{mg}/\text{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leq 0.04\text{mg}/\text{m}^2\cdot\text{h}$, 检测标准: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 封边: 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 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 耐污、耐磨。
50		移动口腔抽屉柜		500*600*850(±10)	木纹转印	个	9	3828	(3) 台面: 医用人造台面, 石材放射性、磨损值符合相关检测标准。 (4) 采用优质、铰链、导轨、锁具, 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优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51		胶板文件柜		800*400*1800(±10)	细麻胡桃木	个	1	1908	(1) 基材: 用优质 E1 级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 $\leq 0.028\text{mg}/\text{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leq 0.04\text{mg}/\text{m}^2\cdot\text{h}$, 通过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标准。 (2) 封边: 选用优质 PVC 封边条, 甲醛释放量 $\leq 1.5\text{mg}/\text{L}$,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标准, 封边平滑, 颜色与板材一致。 (3) ABS 热熔胶: 选用优质环保热熔胶, 粘性强, 久不分层, 具有防水性、防潮性、耐油性、耐撞性等特点,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 5\text{g}/\text{kg}$, 符合 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4) 五金配件: 采用优质拉手、铰链, 无锈蚀, 具有足够的承载能力、耐腐蚀能力。
52		真皮沙发		两人位沙发	胡桃色+黑色西皮	张	1	1400	(1) 面料: 采用优质西皮面料, 厚度(二型) 0.9-1.5mm, 撕裂$\geq 30\text{N}$, 游离甲醛含量$\leq 30\text{mg/kg}$, 禁用偶氮染料含量$\leq 30\text{mg/kg}$, 干湿测试气味为≤ 3级, 厚薄均匀, 无油腻感, 平整、柔软、丰满有弹性, 革涂饰均匀, 不掉浆, 不裂浆。绒面革绒均匀, 颜色一致, 检测标准: QB/T 16799-2008《家具用皮革》。 (2) 海棉: 选用优质阻燃海绵, 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氨酯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 回弹率$\geq 60\%$, 拉伸强度$\geq 120\text{kpa}$, 伸长率$\geq 140\%$, 75%压缩永久变形$\leq 7.5\%$, 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geq 100\text{N}$。 (3) 优质实木框架, 经干燥处理, 防蛀, 防潮处理, 表面光滑无毛刺。 (4) 优质实木脚。
53	技工室/灌模室	医用地柜		4000+2000* 600*850 (±10)	按色板	延米	6	3900	一、主要材料及厚度说明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 甲醛释放量$\leq 0.028\text{mg/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leq 0.04\text{mg/m}^2\cdot\text{h}$, 检测标准: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台面采用医用人造石: 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标准, 耐液性: 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 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 石材放射性: IRa≤ 0.01, IY≤ 0.01。无缝拼接, 耐液性好, 具有无毒、无放射性、阻燃、无渗透、抗菌、防霉、耐酸碱、耐磨、耐冲击、易清洁等特性。
54		人造石		6500*600*38 (±5)	按色板	延米	45.8	1376	二、结构/配置: 主柜+人造石面+水盆+铝合金踢脚板(100H)+铝合金可调节脚; 三、五金配件 1、拉手: 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 不低于 10 级。2、铰链: 金属电镀层理化性能 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ASS) 不低于 10 级。 四、工艺/其它 封边: 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 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 色泽均匀一致, 耐

									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水盆为陶瓷盆。
55		304 不锈钢柜		800*400*1800（±10）		个	2	5870	基材：采用 0.8 厚优质 304 不锈钢，金属表面耐腐蚀性，乙酸盐雾连续喷雾 150 小时，镀层本身耐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镀层对基体保护等级不低于 10 级，符合：QB/T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酸盐雾试验（ASS）法》。
56		隔断柜 1		(1400+7300+1400)*400*3200（±10）	按色板	延米	10.1	4150	（1）采用优质三聚氰胺板，甲醛释放量≤0.028mg/m3；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0.04mg/m2•h，检测标准：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检测标准。 （2）封边：采用优质 PVC 封边条，全自动封边机完成封边，色泽均匀一致，耐污、耐磨。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ABS 热熔胶，总挥发性有机物（TVOC）≤5g/Kg。经自动调温热压机使板材粘连无丝无缝，在不同地区气温、湿度的变化中不受影响，能长期不变形、不开裂，符合：GB 18583-2008《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胶粘剂中有害物质限量》（涂料）。 （3）采用优质拉手、铰链、锁具，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优质三合一连接件等五金配件。
57		隔断柜 2		(1400+11500+1400)*400*3200（±10）	按色板	延米	14.3	4025	
58		隔断柜 3		1000*400*3200（±10）	按色板	个	3	3870	
59	妇产科病房	实木床		1.8 米*2 米（±0.1 米）	样板色	张	1	230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拼接结构；+K225:K231。 3、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 层底油及 3 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家 E1 级环保标准。 二、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铬。
60		床垫		1.8 米*2 米（±0.1 米）	样板色	张	1	1500	优质透气针织面料。

61	床头柜		420*400*500 (±10)	样板色	个	38	55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双抽结构。 3、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家E1级环保标准。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62	床垫		(定制) 1.5米*2米	样板色	张	15	1300	优质透气针织面料
63	实木床 1		(定制) 1.5米	样板色	张	15	210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拼接结构； 3、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家E1级环保标准；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64	床垫		(定制) 1.2米*2米	样板色	张	22	1100	优质透气针织面料
65	实木床 2		(定制) 1米2	样板色	张	22	1800	一、主要材料说明： 1、采用优质橡胶木实木材料，自然木纹，保留天然特性。 2、四腿落地，拼接结构。 3、油漆经过净味环保喷漆处理，5层底油及3层面漆，在无尘的面漆房喷涂面漆，达到国家E1级环保标准。 三、五金配件：钢质螺帽、螺丝，表面镀镍。

★商务条款

1、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后 40 个日历天内完成。（包括货物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合格并交付采购人使用，超出该完工期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交付时间、地点：

（1）自安装调试合格后七个日历日验收。

（2）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7 天内支付总合同款项 30%，剩余款项待医院整体验收后支付总合同款项 65%，总合同款项 5%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过后退付（无息）。

4、售后服务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免费保修期不低于二年（技术参数表中有要求的以参数表中要求为准，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售后服务的内容和措施：

1. 采购范围内的货物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合格、免费提供基本操作培训服务。

2. 维修响应：在质量保修期内，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4 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如在 24 小时内不能完成维修，应提供性能相同的替代设备，并且保证长期供应竞标设备的备品备件。

5、验收要求：

（1）采购人有权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后，在 7 日内安排交付验收，并形成交付验收意见。

（2）为保证产品参数的真实有效性，采购人有权要求对中标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进行参数性能检测，不能提供的则有权不予验收。产品性能检测合格后封存，待项目验收时对安装产品与封存产品对比，如出现安装和封存的产品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项目验收，并追究其法律责任，要求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3）本项目的货物必须是原装正品行货、全新未开封的、符合国家标准的产品，中标供应商需按采购人的要求地址进行送货到位，并由第三方代表和采购方共同对产品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才进行安装调试或交付，验收时货物有不响应采购需求的，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并报本级财政监督管理部门进行处理，由此导致整批货物被拒收或索赔而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6、质保期：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 24 个月，中标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7、其他要求：

（1）所投产品须是按厂家出厂标准配置提供的整套全新，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所有设备除满足上表要求的技术参数和配置外，其余均按国家标准及生产厂家出厂标准配置，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须无偿调换同样产品。

（2）投标报价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货物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现场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及售后服务、税金和其它成本费用的总和。

（3）评标过程中无论是否有对原件进行核查，投标人都必须对其提供各种资料、复印件以及说明的真实性负责。招标人将保留核查其原件的权利，投标人应无条件配合招标人的核查工作，不得托词拒绝核查或隐瞒真实情况。经核查，若投标人所申报资料内容有失实情况，则该投标人即被否决投标或取消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追究其法律责任。

（4）本采购预算总金额为人民币 **2512890.00 元整**，超出本项目采购预算的将被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注：项目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所有条款均为实质性要求。

第四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依据及方式

1. 评标依据：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参数、实施方案、信誉、业绩、售后服务和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2. 评标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评标。

3. 根据财库〔2012〕69号文规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公正、客观、审慎地组织和参与评审工作。

二、评标办法：（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1. 价格分.....50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规定：

①对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标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

②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141号），监狱企业和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3）以进入投标的最低的评标报价为50分。

（4）投标报价得分：

$$\text{投标人价格分} = \frac{\text{最低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text{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times 50 \text{ 分}$$

注：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请各位投标人提前做好准备；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技术参数分.....15分

2.1 基本分（满分3分）

投标产品的配置、材质技术参数及工艺要求全部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指标的得3分；配置不详、技术参数不清楚、有负偏离、有漏项目的，每出现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技术规格偏离表及产品、原材料检验报告复印件为评审依据。

2.2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中包含：办公桌、办公椅、衣柜（更衣柜）、茶几、等候椅、医用更衣凳、医用更衣柜、会议椅、会议桌、皮沙发、屏风卡位、床垫、公寓床（双层床）、实木椅、床头柜、条桌、胶板

文件柜、医用吊柜、医用地柜、诊桌具有国家认可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2018 年以来的检测、检验合格报告的，每提供一份得 0.2 分，最高 4 分。

2.3 投标人提供的投标产品原材料中包含：万向脚轮、天然实木木皮、实木封边条、三合一连接件、三聚氰胺板、PVC 封边条、ABS 热熔胶、304 不锈钢、水性油漆、一级电解钢板具有国家认可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2018 年以来的检测、检验合格报告的，每提供一份得 0.3 分，最高 3 分。

2.4 投标人提供的具有国家认可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 2018 年以来的投标产品主要原材料检测、检验报告指标评分标准（5 分）

①医用人造石：通过 GB/T33282-2016《室内用石材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检测标准，耐液性：10%碳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10%乙酸溶液 24h 不低于 1 级；石材放射性： $I_{Ra} \leq 0.01$ ， $I_{\gamma} \leq 0.01$ 的得 1 分。

②阻燃海绵：通过 GB/T 10802-2006《通用软质聚醚型聚氨酯泡沫塑料》检测标准，回弹率 $\geq 60\%$ ，拉伸强度 $\geq 120\text{kPa}$ ，伸长率 $\geq 140\%$ ，75%压缩永久变形 $\leq 7.5\%$ ，压陷性能 25%压陷硬度 $\geq 100\text{N}$ 的得 1 分。

③中密度纤维板：通过 GB/T 11718-2009《中密度纤维板》检测标准，含水率 $6.0\% \pm 1$ ，密度 $0.65\text{g/cm}^3 - 0.80\text{g/cm}^3$ ，甲醛释放量 $\leq 0.01\text{mg/m}^3$ ，静曲强度总 $\geq 40\text{MPa}$ ，吸水厚度 $\leq 3\%$ ，内结合强度 $\geq 1\text{MPa}$ ，表面结合强度 $\geq 2\text{MPa}$ 的得 1 分。

④防腐抗菌喷涂粉末：通过 HG/T 2006-2006《热固性粉末涂料》检测标准，可溶性重金属：可溶性铅（Pb） $\leq 5\text{mg/kg}$ ，镉 $\leq 5\text{mg/kg}$ ，铬 $\leq 5\text{mg/kg}$ ，汞 $\leq 5\text{mg/kg}$ 的得 1 分。

⑤五金配件：铰链、导轨、锁具、拉手均通过 GB24820-2009《实验室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金属电镀层：耐腐蚀连续 150h 乙酸盐雾试验，耐腐蚀等级不低于 10 级的得 1 分。

注：须提供符合以上要求内容的国家认可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检验合格报告，其检测、检验报告的被检方须与本次所投产品制造商一致，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上述检验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2、技术方案分.....6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彩色效果图、深化设计图等内容的完整性及可行性独立打分。

（1）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彩色效果图，深化设计图）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响应详细具体，对本项目有针对性，具备有效可行的实施能力的得 6.0 分；

（2）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彩色效果图，深化设计图）对本项目需求一般满足，响应详细，具备一定的实施能力的得 4.0 分；

（3）技术方案（包含但不限于彩色效果图，深化设计图）对本项目需求响应较差、实施能力较差的得 2.0 分。

（4）未提供技术方案或提供的技术方案经评委认定为无可行性的得 0 分。

3、项目实施方案分.....8 分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实施措施、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管理体系与措施、工程进度计划与保证措施、现场安全文件施工措施等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科学性独立打分。

（1）项目实施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可行性、完整性、科学性强的得 8.0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对本项目需求一般满足，可行性、完整性、科学性一般的得 5.2 分；

（3）项目实施方案对本项目需求响应较差，可行性、完整性、科学性差的得 2.6 分；

(4) 未提供方案或提供的方案经评委认定为无可可行性的得 0 分。

4、产品品质及环保性能分.....3 分

(1)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CQC)，产品系列须包括金属家具、木制家具、软体家具的得 1 分。

(2)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CEC)，认证单元须包含金属家具、人造板类家具、实木家具、软体家具的得 1 分。

(3)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ISO14025III 型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木制家具、实木家具、软体家具、金属家具的得 1 分。

注：以上证明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5、售后服务方案分..... 10 分

(1) 由评标委员会依据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方案（至少包括售后服务承诺、服务方案、服务范围、运输安装措施、服务承诺落实的保障措施、配附件及备品备件情况、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体系等）进行综合评审，优者得 5.0 、良者得 3.2 分、一般者得 1.6 分。

(2) 投标人具有项目所在地售后服务网点的得 1 分，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固定营业场所（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复印件）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获得符合国家标准《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 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木制家具、钢木家具、软体家具、医疗家具技术支持、配送安装、维修服务、投诉处理及其相应体系的，五星级的得 2 分，四星级的得 1 分，三星级及以下的得 0 分。

(4) 投标人提供有 4 名或以上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的得 2 分；提供 4 名以下（不含 4 名）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的得 1 分；未提供售后服务高级管理师的得 0 分；须提供售后服务管理师的认证证书及网站查询截图，否则不得分。

6、企业信誉分.....6 分

(1) 投标人获得省级或以上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1 分，无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2) 投标人获得符合 GB/T15496-2003、GB/T15497-2003、GB/T15498-2003 国家标准要求的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为 AAAA 级的得 1 分，AAA 级的得 0.5 分，其他不得分。

(3) 投标人获得 GREENGUARD 室内空气质量认证及绿色之星产品认证的得 1 分。

(4) 投标人近三年以来获得有中国医养家具领军品牌证书的，得 1 分。

(5) 投标人近三年以来获得有中国绿色医养家具十大品牌证书的，得 1 分。

(6)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获得省级及以上行政区域政府质量奖的得 1 分。

注：以上证明材料需提供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原件核查）

7、业绩分.....2 分

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每个得 0.5 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项目名称、种类、金额），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满分 2 分。

8. 综合得分=1+2+3+4+5+6+7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五家以上(含五家)的,可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进入详评的投标人为四家以下(含四家)的,可推荐前两名为中标候选人。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4)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投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项号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或品牌规格型号、生产厂家）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金额 （元） ③=①×②
1						
2						
...						
合 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_____人民币
（¥ _____元）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服务内容、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相关服务及相关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列入现行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2. 乙方提供免费保修期（或服务期）为_____。在免费保修期（或服务期）内因相关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三条 权力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产品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产品的有关技术资料。

3.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中文说明书、质量检验证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交付

1. 交付时间：按《采购需求及要求》执行；

交付地点：按《采购需求及要求》执行。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有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产品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产品交甲方。

2. 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应在七个工作日内依据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格要求及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产品进行现场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产品，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广西桂林市全州县采购人指定时间地点。

第八条 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投标、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 在免费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付款方式

按《采购需求及要求》执行。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产品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产品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产品、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金额 3‰ 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产品总额 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付款额 3‰ 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付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产品在免费保修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 % 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全州县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全州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乙方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上级主管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五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 招标文件；

2. 乙方提供的投标（或应答）文件；

3. 售后服务承诺书；

4. 中标通知书。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一份。政府采购合同双方自

签订之日起壹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壹份交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告，中标单位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一份合同原件送全州县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由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乙方（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签字（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日 期：_____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自拟）

1. 投标函

附件：

投 标 函 （ 格 式 ）

致：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单位名称），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和投标报价表：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2. 我方承诺已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3. 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4.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

5.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递交履约保证金。

（3）我方承诺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约定责任和义务。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投标日期：_____

注：投标函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2. 投标人相应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3. 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供应商为委托代理人缴纳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及以上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证明》（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附件：

授权委托书（格式一）

致：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_____（姓名）以我公司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书（格式二）

致：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_____（姓名）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有关信用信息的书面声明（必须提供）

附件：

声 明

致：广西恒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郑重声明，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5. 投标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必须提供，自然人除外）；

注：①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②如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6. 投标报价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投标报价表（格式）

项 号	项 目 名 称	生 产 厂 家	品 牌、规 格 型 号	数 量 ①	单 位	单 价 ②	单 项 合 计=数量×单价 ③=①×②	备 注
1								
2								
...								
N	...			...				
投标总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_____）								
交付使用期：								
免费保修期：								
其中：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品目清单内产品的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备注：若不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品目清单内产品的，则该处填写“无”字样。								
说明：投标报价指本次招标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投标人综合考虑在报价中。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注：1. 各投标人必须就“项目采购需求”中所投分标的所有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2. 投标人应根据所投货物如实填写投标报价表的各项内容。

3. 投标报价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4. 如全部或部分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内产品的，供应商应提供各分项货物属于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的认证证书，以便评标小组作为评审的依据。

7. 技术规格偏离表（必须提供）

附件：

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项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情况 及偏离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				
N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注：1. 投标人应对照“项目采购需求”注明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及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当出现“正偏离”或“负偏离”情况时应对应填写偏离情况说明及提供相应有效的证明材料。
2. 技术规格偏离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属自然人的须逐页签字）。

8. 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方案（如有，请提供）
9. 针对本项目的项目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
10.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附件：

售后服务承诺书（格式）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大拇指指印）：_____

日 期：_____

11. 节能方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2. 环保方面的资质证书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3.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如有，请提供，并一起提供由县级以上（含县级）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项目实施人员缴纳的投标截止日期之前六个月以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无缴费记录的，应提供由社保部门出具的《依法缴纳或依法免缴社保证明》】；

附件：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

姓 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劳动合同编号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2.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须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

投标人（公章，自然人除外）：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属自然人的应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14. 投标人 2017 年度以来通过中介审计的有效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如为新成立的投标单位请按月/季度/半年等实际情况依法提供有效财务报告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5. 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具有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的相关证明材料（无不良记录，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签订的销售合同为准，并能清晰反映所销售的项目名称、种类、金额）（如有，请提供）

16. 投标人相关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复印件（如有，请提供）

17. “项目采购需求”需提供的有效证明文件（必须提供）

18.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广西产品的，如实提供《广西产品声明函》（如有，请提供）

附件：

广西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竞标中或者工程项目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产品合计 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9. 其他有效证明文件，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如有，请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

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监狱企业）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0. 投标人可结合本项目的评标办法视自身情况自行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如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请提供）；

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